

证券代码：832734

证券简称：洁利来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晋安区福兴投资区后屿路9号B座一层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黄印章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东吴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该事项相关事宜，包括签署相关合同、向监管机关报送申报材料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